

安图县明月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公示稿

明月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规划总则	2
第二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7
第三章 总体格局与结构	8
第一节 三区三线	8
第二节 总体格局	8
第三节 农业空间布局	9
第四节 生态空间布局	9
第五节 城乡空间布局	10
第四章 空间发展战略	11
第一节 城乡体系构建	11
第二节 产业空间布局	12
第五章 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保障	14
第一节 公共服务设施	14
第二节 市政基础设施	14
第三节 综合交通体系	15
第六章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17
第一节 规划传导	17
第二节 近期建设	17

附图18

前言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和《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按照延边州和安图县有关要求，安图县人民政府于2020年9月启动《明月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的编制工作。

《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视察延边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严守国防安全和军事安全底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落实吉林省“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和安图县“两翼齐飞、五城共建”战略，系统谋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引导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水平治理，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明月镇提供有力的空间支撑和要素保障。

《规划》是明月镇面向2035年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明月镇各类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活动的依据，是编制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依据。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规划目的

为全面落实延边州、安图县战略部署，突出明月镇资源禀赋，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合理配置资源，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促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特编制本规划。

（2）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视察延边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严守国防安全和军事安全底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落实吉林省“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和安图县“两翼齐飞、五城共建”战略，系统谋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引导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水平治理，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明月镇提供有力的空间支撑和要素保障。

（3）规划原则

底线优先，绿色发展。树牢底线思维，强化刚性管控，面向粮食安全、生态安全、经济安全、能源安全、国防安全、军事安全，优先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筑牢国土空间安全底线。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遵循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

新发展理念，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优化城乡功能布局 and 空间结构，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以乡村居民需求为中心，推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城乡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城乡融合、全域管控。坚持城乡协同发展，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强化自然资源统筹利用和用途管制，对全域国土空间开发强度实施总体控制，控制村庄建设用地增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尊重自然规律、经济规律、社会规律和城乡发展规律，按照乡镇自然禀赋、人文特色和发展阶段，有针对性地开展规划编制工作，注重解决实际问题。结合乡镇自然和历史文化资源，塑造城乡特色风貌。

上下结合、强化实施。传导落实县级规划确定的主要内容，严格落实县级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将乡镇级规划内容、指标传导至乡村。重视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建设，强化规划强制性内容的分解、传导和考核，使规划能用、管用、好用。

(4) 规划依据

1) 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2022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0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事设施保护法》（2021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地图审核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77号）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吉林省土地管理条例》（2022年修订）

《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2022年修订）

《吉林省地图管理办法》（吉林省人民政府令第271号）

2) 政策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厅字〔2019〕48号）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

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推动解决突出土壤污染问题的实施意见》
(环办土壤〔2019〕47号)

《生态环境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做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3〕34号)

《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吉发〔2019〕20号)

相关规划

《长春都市圈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安图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安图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 标准规范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

《吉林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

国家、吉林省、吉林市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政策文件。

(5) 规划层级

本规划范围共一个层级,即镇域层面。镇政府位于安图县中心城区,其成果已在《安图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落实,本次规划仅体现镇域层面成果,明月镇国土总面积为 895.31 平方千米,下辖 45 个行政村。

(6)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规划基期年为 2021 年，近期至 2025 年，目标年至 203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第二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1) 城镇性质与发展定位

立足优质的生态环境，依托现状产业基础，衔接区域旅游发展，打造集绿色农牧、旅游服务、林下养殖为一体的城镇，推进全镇乡村振兴发展。

(2) 规划目标

确定近、远期规划目标，从生态、生产、生活三方面提出国土空间规划目标，以及相应的规划策略。

近期 2025 年。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实；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产城融合度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镇发展格局基本奠定；以及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

远期 2035 年。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

第三章 总体格局与结构

第一节 三区三线

(1)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安图县确定的明月镇永久基本农田规模，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实行特殊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2) 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安图县确定的明月镇生态保护红线规模，生态优先，推进生态本底优化。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3)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安图县确定的明月镇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城镇开发边界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对各类城镇建设土地用途和城镇建设行为明确准入要求，所有建设行为应按照详细规划进行精细化管理，并加强与城市四线等控制线的协同管控。

第二节 总体格局

构建“一核一廊、一心两轴、三区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核一廊”。以吉林安图明月湖省级森林自然公园、吉林安图

明月松茸省级自然保护区为主体，发挥镇域南部生态屏障功能；以图们江支流布尔哈通河、长兴河和福兴河为核心的生态廊道。加强河流水源涵养功能，调节水生态环境，维系生态安全，保障生态调节功能、提供良好人居环境，全面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一心两轴”。以明月镇政府所在地为综合服务中心，服务全域。依托 S203 串联特色产业资源，形成的南北向综合发展轴；依托 G302，对接亮兵镇、石门镇产业资源，形成东西向城镇发展联动轴。

“三区多点”。按照片区发展基础及各自资源优势，划分三大发展片区。其中依托镇域中部现状优质耕地种植区域以及林下资源，建设农牧发展区；镇域南部及东北部构建生态保护区，发挥生态屏障功能。以镇区为核心，打造旅游服务区。以福满生态沟、牧业基地、有机蔬菜种植基地、朝鲜风情街为代表的特色节点。

第三节 农业空间布局

落实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因地制宜的划定种植业、畜牧业、养殖业等农业发展主要区域，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引导全镇农业产业布局，保障优质粮食产量，提高种植业水平。

以永久基本农田较为集中的中部地区形成绿色粮食种植区，从县域北部至南部围绕镇域周边地区形成经济作物保障区。以长图铁路和抚远高速为依托，形成以农业发展为主的观光带和经济带。

第四节 生态空间布局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优化全域生态空间布局。

保障生态安全和生态敏感地区，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以境内吉林安图明月湖省级森林自然公园、吉林安图明月松茸省级自然保护区为核心，构建明月镇生态屏障，加大防护林建设，提高生态林比例、提升区域水土保持能力。建立图们江支流水系生态廊道，加强河道水环境、水生态、水安全、水景观建设，改善河道侵蚀现象。

第五节 城乡空间布局

城乡空间为城镇以及乡村居民生产生活的区域，包括城镇建设空间、村庄建设空间、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空间、其他建设空间。较为均匀的分布在镇域内。

第四章 空间发展战略

第一节 城乡体系构建

(1) 村庄分类

落实县域村庄分类布局成果，明月镇包括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集聚提升类、稳定改善类、搬迁撤并类 5 种村庄类型。

城郊融合类村庄 12 个。包括安坪村、城东村、大砬子村、丰兴村、河东村、河西村、龙山村、明安村、明东村、新安村、兴华村、园艺村。

特色保护类村庄 2 个。包含发财村、新屯村。

集聚提升类村庄 14 个。包含丰产村、福利村、福林村、福兴村、红星村、龙泉村、庆农村、水东村、五一村、西北村、永胜村、裕民村、长平村、长兴村。

稳定改善类村庄 16 个。包含大兴村、岛安村、岛兴村东北村、凤岩村、奉阳村、福成村、福满村、光兴村、龙丰村、龙林村、青丘村、山泉村、水西村、太阳村、永新村。

搬迁撤并类村庄 1 个。包含二青村。

(2) 镇村体系

构建“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镇村等级结构体系。

镇政府驻地。为明月镇政府所在中心城区，承担服务配套及辐射带动周边村庄的作用，引导距镇区较近的农村居民点向镇政府驻

地集中。

中心村。9个中心村，包含福利村、福兴村、岛兴村、长兴村、丰产村、红星村、裕民村、西北村、新屯村。发挥中心村产业基础条件较好、配套设施齐全的优势，形成村庄组团的中心，为周边村庄提供设施支撑，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引导农村居民点向中心村逐步集中，推进集聚发展。

基层村。35个基层村，岛安村、新安村、明安村、园艺村、河西村、安坪村、河东村、龙山村、大砬子村、福满村、山泉村、太阳村、青丘村、福林村、龙林村、永新村、发财村、城东村、凤岩村、丰兴村、明东村、兴华村、龙泉村、永胜村、龙兴村、福成村、五一村、东北村、水东村、奉阳村、大兴村、长平村、龙丰村、庆农村、水西村。基层村补齐满足村民日常生活所需的服务设施配套。

第二节 产业空间布局

明月镇形成“一心三区多点”的产业总体空间布局，推动全镇经济社会发展。

一心。以镇政府驻地为主要功能服务支撑，整合服务配套及交通资源，打造综合服务核心。

三区。以绿色无公害食品、食用菌、果蔬种植、生猪养殖为主，打造绿色农牧生产区；依托丰富的自然资源，发挥生态本底优势，以林下经济为主，打造特色产业种植区；以镇政府驻地为主要功能服务支撑，打造城镇综合服务区。

多点。福满生态沟、牧业基地、有机蔬菜种植基地、朝鲜风情街等多个产业节点。

第五章 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保障

第一节 公共服务设施

统筹公共服务设施资源配置，明确机关团体、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 and 规模要求，镇政府驻地构建城镇社区生活圈，行政村构建村级社区生活圈。

城镇社区生活圈。构建“15 分钟、5-10 分钟”两个社区生活圈层级。配置满足居民日常生活所需的健康管理、为老服务、终身教育、文化活动、体育健身、商业服务、行政管理等设施。规划新增老年活动室、卫生服务站、小型体育场以及室外综合健身场地。

村级社区生活圈。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或自然村组，综合考虑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按照 15 分钟可达的空间尺度，以中心村为核心，规划 9 个乡村社区生活圈。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各村除配置村委会、文化活动室等基本公共设施外，规划新增老年活动室、健身广场等设施。并对已有设施进行完善，提升质量。

第二节 市政基础设施

（1）给水设施

实现全镇 100%集中供水。

（2）排水设施

各行政村结合实际情况采用适合的排水体制。

（3）电力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 3 处供电设施。

（4）通信设施

原则上每个行政村应设置一座电信服务点，条件允许可在所有村庄设置。

（5）燃气设施

农村居民生活用气主要采用瓶装液化石油气供气。

（6）供热设施

距离明月镇政府较近的村庄可纳入城镇供热系统，距离较远村庄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供热方式。

（7）环卫设施

规划新增 9 处垃圾收集点，位于各中心村。

第三节 综合交通体系

（1）道路系统

落实公路、铁路等重要交通规划，通过贯通瓶颈路、打通断头路，全面提升干线路网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形成“一横两纵”公路交通网。

一横。为高速公路-琿乌高速，向西联系敦化市，向东联系延吉市。

两纵。一纵即抚远高速，向北增强明月镇与南部之间的联系；另一纵即 S203，对现状道路进行提级，形成贯穿镇域南北的联系通道。

（2）镇村交通

提出农村道路建设目标，充分利用现状道路骨架，在改善现状道路的同时，修建新道路，完善内部网络，加强镇村、产业节点之间道路连通，提升农村道路建设水平，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加快建设“四好农村路”，实施道路黑化工程，至规划期末，农村道路达到“组与组硬化路百分百通达”，村与村等级公路百分百通达”的“双百”目标。

第六章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第一节 规划传导

按照镇级规划内容和深度要求，落实县域层面规划的国土空间发展战略、城乡空间网络体系以及相关刚性管控要求，明确发展目标与指标、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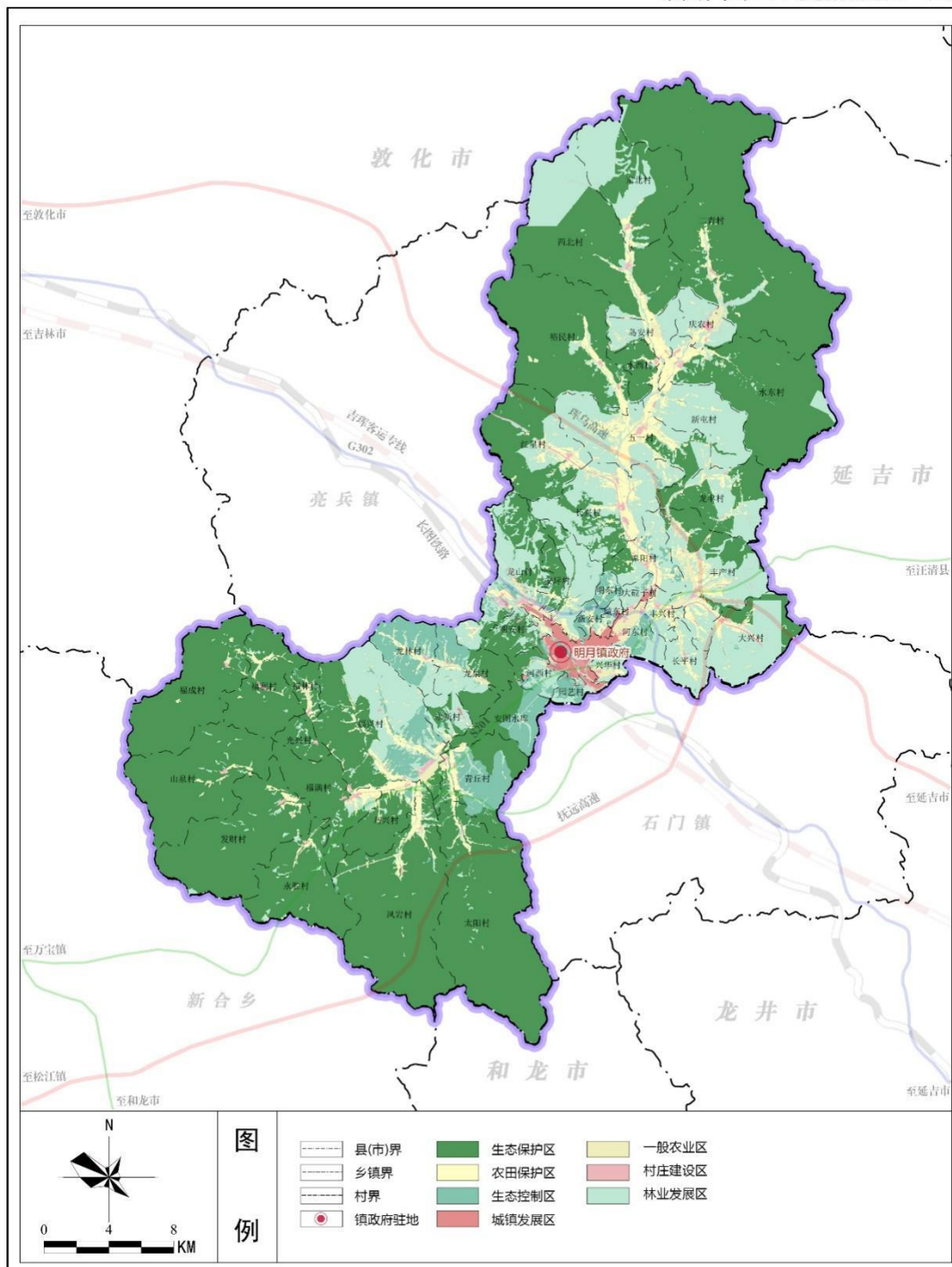
第二节 近期建设

落实《安图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安图县各部门建设计划，落实明月镇近期建设发展计划，制定近期实施任务清单，完善区域交通。

附图

明月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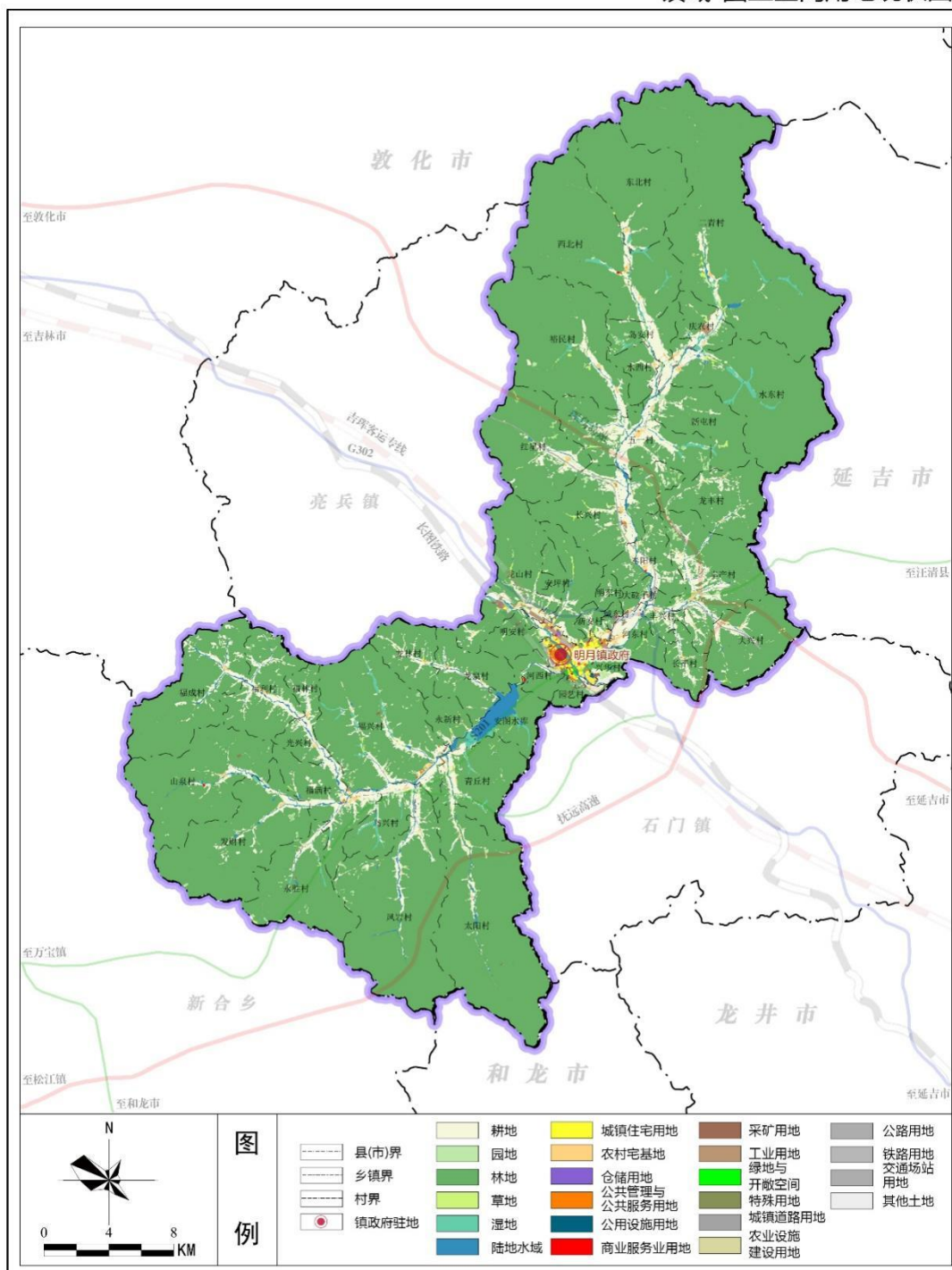


明月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3年08月

安图县自然资源局
北京舜土规划顾问有限公司 制图

明月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用地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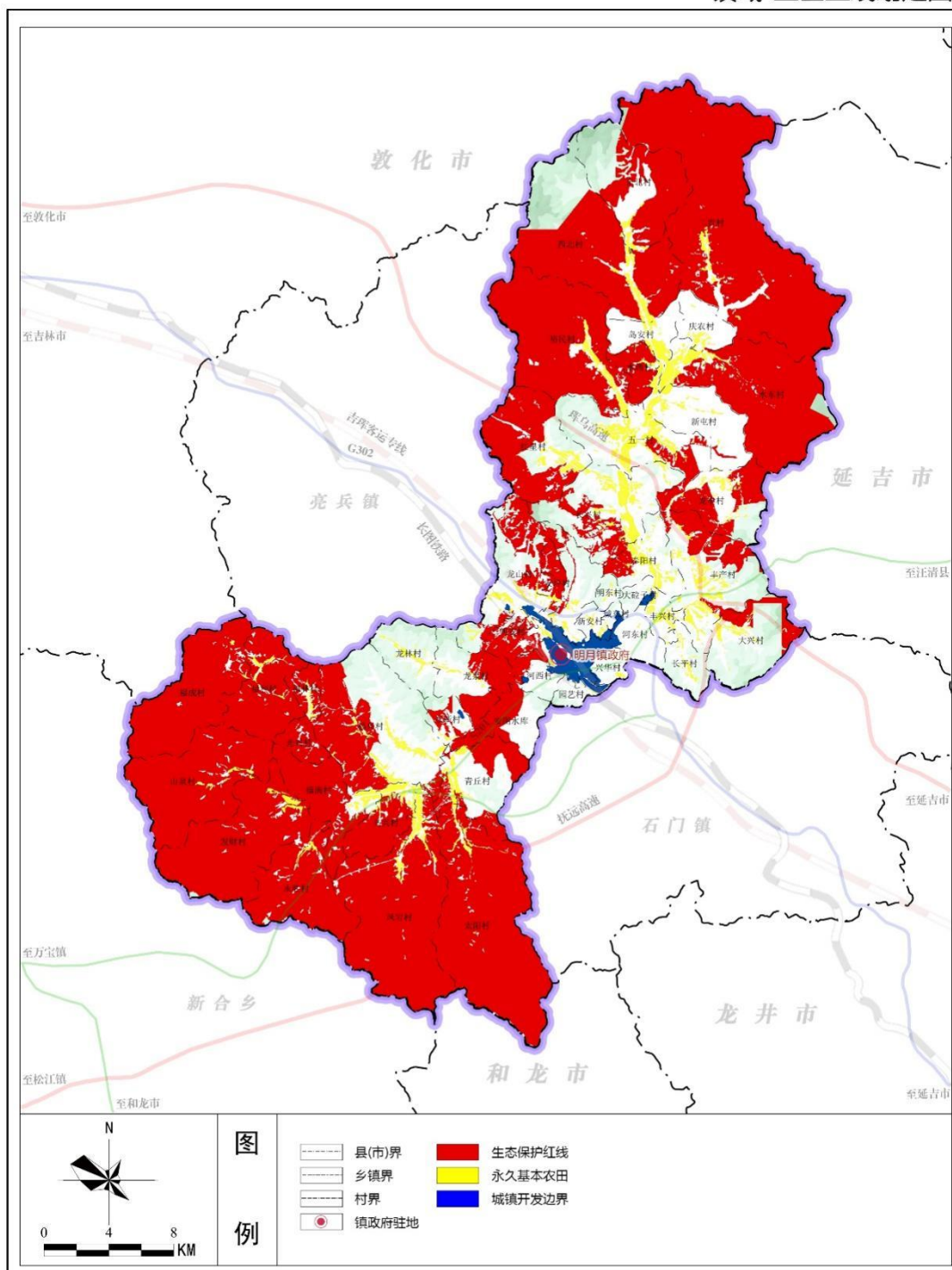


明月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3年08月

安图县自然资源局
北京舜土规划顾问有限公司 制图

明月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三区三线划定图



明月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3年08月

安图县自然资源局
北京舜土规划顾问有限公司 制图